

证券代码：873500

证券简称：博克斯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

14.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补充确认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规范，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更正后：

删除第14条独立意见，后续独立意见序号依次前移。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85）。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新生、孙晓琳

2022年8月15日